

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4 月 29 日

發文字號：中檢增執 準 95 年執保 13 字第 156886 號

主旨：公告發還本署 95 年執保字第 13 號受刑人鐘富春 竊盜案件內扣押物詳附表一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475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上列扣押物品，應受發還人所在不明或因其他事故，不能發還，特公告招領。
- 二、受發還人自公告之日起 2 年內，攜帶國民身分證及印章來本署總務科（贓物庫）請領。如委任他人代領，應提出委任狀。
- 三、期滿無人聲請發還，其物歸國庫或廢棄。
- 四、本件副本抄送本署總務科（贓物庫）（93 年度保管字第 829 號）
- 五、本件確定日 94 年 10 月 6 日。

正本：本署牌示處

副本：本署總務科（贓物庫）

檢察長 毛有增

附表一

編號	名稱	數量	處分要旨
001	其他一般物品(電池)	6 個	公告招領
002	其他一般物品(仿玉雕)	1 個	公告招領
003	其他一般物品(獎狀)	1 張	公告招領
004	其他一般物品(遠焦鏡頭)	1 個	公告招領
005	其他一般物品(閃光燈)	1 個	公告招領
006	其他一般物品(車用 vcd 螢幕)	1 個	公告招領
007	其他一般物品(彩瓷)	1 個	公告招領
008	其他一般物品(千斤頂)	1 個	公告招領
009	其他一般物品(手電筒)	1 個	公告招領
010			
011	贓款 (贓 83)	244000 元	公告招領
012	其他一般物品(鏡頭)	1 個	公告招領
013	其他一般物品(自動捲片器)	1 個	公告招領
014	其他一般物品(充電器)	1 個	公告招領
015	其他一般物品(手錶)	9 個	公告招領
016	其他一般物品(紀念?)	1 組	公告招領
017	其他一般物品(碼錶)	1 個	公告招領
018	其他一般物品(腳架雲台)	1 個	公告招領

019	其他一般物品(硬度計)	1 台	公告招領
020	其他一般物品(數位 V 8)	1 台	公告招領
021	其他一般物品(六合一讀卡機)	1 台	公告招領